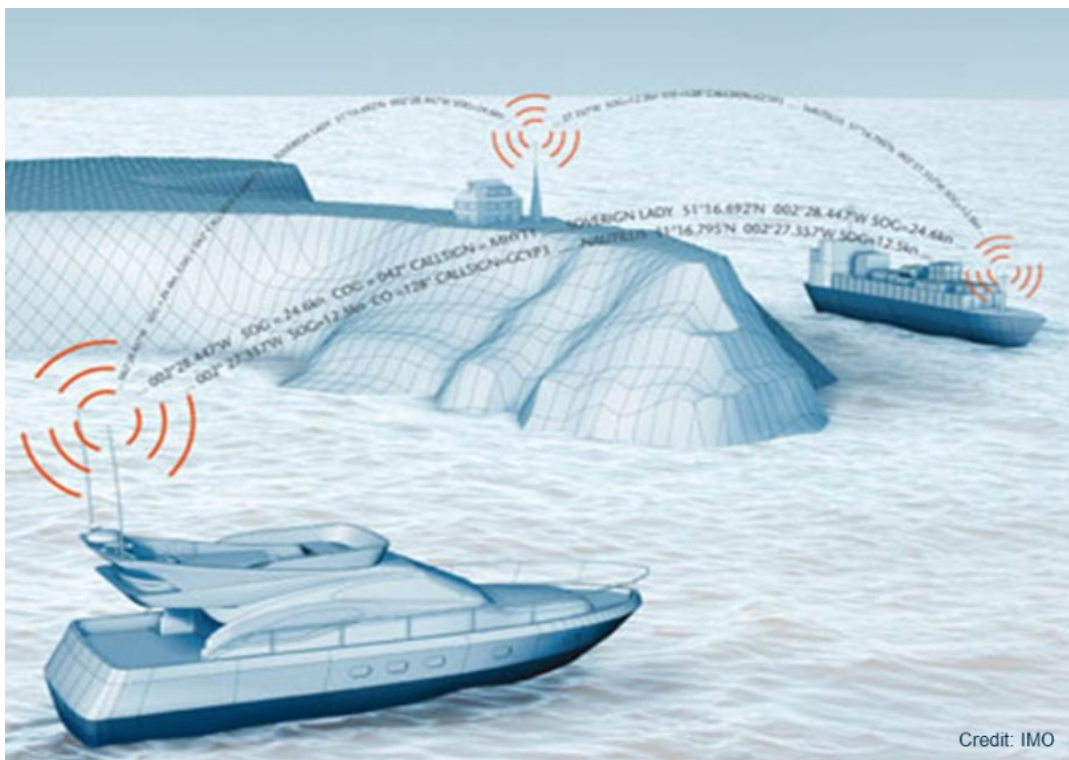


印尼水域内强制使用 AIS

自 2019 年 8 月 20 日起，船舶在印度尼西亚（简称印尼）领水内航行时，船长必须确保本船的自动识别系统（AIS）处于开启状态，并可传输正确的信息。



Gard 的通讯代理 **SPICA Services (Indonesia)** 称，印尼交通运输部已批准一项新法规，要求在印尼领水内航行的所有船舶均配备自动识别系统（AIS）。印尼的相关法规还规定，位于其领水内的所有船舶都应始终保持其 AIS 开启。

新法规与《国际海上人命安全公约》（简称《SOLAS 公约》）的规定相一致，并且

- 旨在改善印尼领水内的航行安全及安保，
- 对外国旗和印尼旗船舶同样适用，并
- 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生效。

通讯代理进一步警告称，船舶不遵守 AIS 强制使用要求的，可能被处以行政制裁。不合规的印尼旗船舶可能被吊销证书或其他正式航行许可证，而外国旗船舶将依据东京谅解备忘录组织的相关程序，接受港口国监督机构对其采取的措施。

印尼交通运输部部长发布的相关指令的英文版（由新加坡航运协会提供）可点击[这里](#)查看。

建议

除非是保障船舶安全或安保的必要情况，否则关闭 AIS 构成对《SOLAS 公约》的违反，而且增加了发生碰撞、造成他船损坏、污染及海员在海上丧生的风险。而由于预期印尼当局在新法规生效后必然会加强执法检查，因此建议船舶经营人向航行于该地区的船舶强调印尼关于 AIS 的新要求。

如果 AIS 无法正常工作，船长必须将有关情况通知距其最近的海岸电台（Coast Station）和/或船舶交通管理系统（VTS），并将情况记录在船舶的航海日志上。

我们也借此机会提醒会员和客户，如有任何操纵 AIS 转发器的迹象，都可能被视为从事潜在非法活动的危险信号。一旦 AIS 信号在加强监管的地区“消失”，船方可能需要证明有正当理由，方可消除船舶故意不遵守制裁规定的嫌疑。详情请参阅我们 2019 年 5 月 29 日发布的深度见解 [“信号消失”是示警红旗——AIS 跟踪和制裁合规](#)。

感谢 Gard 的通讯代理 SPICA Services (Indonesia) 在本篇警示通函撰写时所提供的帮助。